

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
关于向案外人发放执行案款的公示

为进一步加强案款管理，推进案款发放公开透明，依法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依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》以及《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规范执行案款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拟向被执行人、案外人发放的案款，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案号	申请执行人	被执行人	案外人	拟发放金额	发放事由	案件承办人	联系方式
					(元)			
1	(2024)豫811执157号	焦作市山阳区新城街道办事处柳庄村民委员会	王东红	王雅雯	700	留取生活费，因被执行人银行账户均被冻结，依申请发放王雅雯账户	张军	0391-8395079
2	(2023)豫0811执680号	赵俊杰	徐五申	徐亚亚	9600	留取生活费，因被执行人银行账户均被冻结，依申请发放徐亚亚账户	张军	0391-8395080
3	(2016)豫0811执1824号	李艳征	汪跃华	汪志远	7000	留取生活费，因被执行人银行账户均被冻结，依申请发放汪志远账户	张军	0391-8395081
4	(2025)豫0811执859号	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山阳支行	王慧彬	王红军	20400	留取生活费，因被执行人银行账户均被冻结，依申请发放王红军账户	张军	0391-8395082
5	(2026)豫0811执恢426号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	郭建军	焦作市公正法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2018	法拍服务费	张军	0391-8395083
6	(2017)豫0811执恢470号	常俊松	赵秀花	王瑞雪	15200	留取生活费，因被执行人银行账户均被冻结，依申请发放王瑞雪账户	张军	0391-8395084
7	(2026)豫0811执1001号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	冯芮普	郑州和而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	2000	法拍服务费	张军	0391-8395085
8	(2023)豫0811执1049号	张向阳	余保庆	时香蕊	8400	留取生活费，因被执行人银行账户均被冻结，依申请发放时香蕊账户	张军	0391-8395086

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应当于公示发出之日起三日内，向本院提出书面意见并附证据材料，由本院审查处理。公示期满无异议或异议被驳回的，本院将按照执行案款管理的相关规定发放上述款项。

监督电话：0391-8395079

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执行局